

关于中国医院协会开展医院感染防控管理 评估工作的通知

各有关单位：

习近平总书记在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部署会议上指出“要切实加强防止医院感染工作，做好医务人员科学防护和培训”，为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强调的“针对这次疫情暴露出来的短板和不足，抓紧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协助国家卫生健康委落实《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医疗机构感染预防与控制工作的通知》（国卫办医函〔2019〕480号）的有关要求，中国医院协会充分发挥行业组织自律职责，拟在全国有关医院开展医院感染防控管理评估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评估目的

以督促医疗机构进一步落实《医疗机构感染预防与控制基本制度（试行）》为目标，通过开展评估工作，帮助医疗机构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和规范性文件要求，梳理出院感防控管理薄弱点、风险点，降低潜在院感风险。加强医疗机构感控能力建设，推进感控管理质量持续改进。

二、评估范围

全国二级及以上公立医院，鼓励符合条件的民营医院积极参与评估（2020年不包括中医医院、中西医结合医院及其他民族医院）。中国医院协会会员单位中符合以下条件的原则上必须参与此次评估：

1. 新冠肺炎疫情援助湖北省医疗队的派出医院；
2. 新冠肺炎疫情援助湖北省医疗队的接收医院；
3. 新冠肺炎救治定点医院。

三、评估程序

（一）评估方式：

1. 自评自检。参评医院对照《中国医院协会医院感染防控管理评估自评问卷（2020版）》中各项要求逐项自查，如实填报线上自评问卷。

2. 抽查复核。随机抽取10-15%的参评医院进行现场复核，具体要求另行通知。

（二）评估结果：中国医院协会对评估结果进行分析，就普遍存在的、突出的问题，组织专家研究制定能力提升和整改方案，以培训班、重点辅导等形式，加强相关医院提高院感防控能力建设。同时，对于院感防控管理工作落实到位的单位，以分专题案例展示、经验交流研讨等形式分享感控管理经验，共同促进医疗机构感控能力提升。

（三）评估周期：评估工作分阶段实施，一般为三年，

2020 年为第一期。

四、有关安排

1. 各医院要高度重视本次评估工作，加强组织领导，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完整性，自本通知发布之日起尽快组织完成自评工作。

2. 请扫描下方二维码或点击链接在线填报自评问卷。如有需要提交的电子版材料，请发送至邮箱 pgxm@cha.org.cn，并注明医院名称全称。第一期评估材料报送截至日期为 2020 年 11 月 10 日。



<https://www.wjx.cn/jq/94724864.aspx>

联系人：赵 宁

电 话：010-81400620，18600893107

传 真：010-81400609

邮 箱：pgxm@cha.org.cn

附件：1. 关于中国医院协会开展医院感染防控管理评估工作的通知

2. 中国医院协会医院感染防控管理评估标准与

实施细则（试行）（2020年版）

3. 中国医院协会医院感染防控管理评估自评问卷
（2020版）

